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4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股票万泽股份（证券代码：000534）于2015年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pm 2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属于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的情况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1) 7月17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终止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公司与中介机构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进行了反复论证沟通，认为目前相关募投项目实施条件尚不成熟，继续推进该事项将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

(2) 7月17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为维护平稳的资本市场，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及未来价值的判断、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万泽集团将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二级市场购买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计划在公司股票复牌后至年底前完成，增持股份的资金在

2,550 万元至 15,000 万元之间。万泽集团承诺所增持股票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不减持。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公司函询控股股东万泽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林伟光先生，均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将于8月28日披露半年度报告，目前正在进行准备相关工作。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0日